

濮阳市生态环境局文件

濮环〔2021〕37号

签发人：支佰文

办理结果：A

濮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对市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49号建议的 答 复

王怀重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农村下水道、污水管网问题情况反映”的建议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2019年底，工作职责调整后我局牵头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。按照因地制宜、分类治理，突出重点、梯次推进的原则，优先推进乡镇政府所在地、南水北调输水沿线、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村庄开展生活污水治理。

一、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现状调查。梳理了市现有、在

建、拟建处理设施数量、布局、运行等治理情况，整理了各县（区）的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和县域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等文件，建立了以县域为单位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现状基础台账，初步掌握了我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基本现状。我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方式主要有以下几种：一是通过污水管网进入城镇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，二是通过村庄自行建设的微动力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，三是通过化粪池、浇树等分散式处理方式进行处理。

二、制定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计划。我市今年计划完成 13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建设，推进实现乡镇政府所在地村庄生活污水处理全覆盖，并向周边村庄覆盖。其中濮阳县文留镇和柳屯镇等 2 个污水处理厂已调试完成，具备运营条件；濮阳县徐镇镇、五星乡、习城乡、渠村乡、郎中乡等 5 个污水处理厂设备已安装完毕，准备调试；开发区新习镇等污水处理厂施工进度已超过 50%；其余乡镇污水处理厂正在建设，确保年底前完成。按照计划安排，我市明年年底实现所有乡镇政府所在地污水集中处理全覆盖。

三、启动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。印发《濮阳市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方案》，全面实施农村黑臭水体治理，以房前屋后河塘沟渠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黑臭水体为重点，以濮阳县为示范试点，狠抓污水、垃圾、畜禽粪污、农业面源和内源治理，以点带面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治理。目前，全市已排查出 44 条黑臭水

体，全部纳入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监管系统，正在开展治理整治。

四、完成 286 个村庄的环境整治任务。“十三五”期间，我市认真组织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，全局谋划、细化任务、加强指导、强力推进，共申请到中央农村生态环境专项资金 2659 万元，完成了 286 个村庄的整治任务，受益人口 33.7 万人。经过整治的村庄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 $\geq 60\%$ ，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率 $\geq 70\%$ ，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率 $\geq 70\%$ ，村民饮水卫生合格率 $\geq 90\%$ ，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。

五、下一步打算

1.持续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。2021 年完成 53 个村的整治任务，提升人居环境质量。

2.大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。按照因地制宜、分类治理，突出重点、梯次推进的原则，认真抓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，2021 年底我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到达 33%。

3.继续保持生态环境宣传力度。一是制作视频短片，充分展示我市各级各部门在环保攻坚战线上奋斗的精彩瞬间、感动时刻等，展示濮阳环境发生的变化。二是策划多元化的活动，进一步营造引导全民参与环境治理、关注环境发展的浓厚氛围。三是探索运营视频号，以“濮阳环境”为名，适时开通视频号进一步提高社会各界对濮阳环境的支持和关注。

王怀重代表，感谢您对环境保护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您继续对我市的环保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，我们将积极接受您的批

评、建议、监督和鼓励。有您这样热爱环保、关注环保的热心人士的积极参与，我市的环保事业定会迎来美好的明天。

2021年5月19日

（联系人：杨学朝 电话：15039318625）



抄送： 市人大选工委（2份），市委市政府督查局（2份）

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

2021年5月19日印发

附件 3

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办理情况 征求意见表

建议 编号	49	提案 编号		满 意 程 度	满 意	基 本 满 意	不 满 意
承 办 单 位	濮阳市生态环境局				✓		
意 见	代表（委员）签名：王怀重						
备 注	<p>1. 请代表、委员在“满意程度”的三项中，选择其中一项在下面空格中打“√”。</p> <p>2. 请代表、委员将具体意见填写在“意见”栏中，内容较多可加附页。</p> <p>3. 请承办单位将“征求意见表”附在建议、提案答复后，及时报市人大选工委或市政协提案委、市委市政府督查局。</p>						

